

工程检测鉴定
技术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安贞街道办事处

服务方（乙方）：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五检测所有限公司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安贞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闫晓莹 电话：010-64262618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号

服务方（乙方）：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五检测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茂忠 电话：13611078132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成寿寺路 135 号院 2 号楼 501 室

工程名称：2025 年安贞街道为民办实事老旧楼房屋面破损鉴定项目

鉴定面积：/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朝阳区 安华里四区 2 号楼、9 号楼、10 号楼、安贞西里四区 18 号楼、11 号楼 房屋在使用过程中顶层屋面防水出现损坏、渗漏现象，为申请资金对屋面防水进行维修，房屋所在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安贞街道办事处 委托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五检测所有限公司对上述房屋屋面防水损坏现状进行检测、鉴定。

乙方主要依据下列规范进行检测：

《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审核标准》（京建发[2010]272 号）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甲方负责提供现场检测所必需的辅助人员等。

三、双方主要义务

（一）委托方义务

1. 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向乙方提交所检测工程的相关技术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2. 为乙方顺利进入现场检测提供工作面等必要的协助；

3.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检验费用；

(二) 服务方义务

1. 遵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有关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

2. 认真完成委托方任务，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入现场检测及提交工程鉴定报告；

3. 对检测数据和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4. 不泄漏委托方的机密；

5. 自觉接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四、履行期限和方式

合同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28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

检测周期： 1~5 个工作日

现场检测日期：根据甲方要求双方协商

提交报告：现场检测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

方 式： 出具检测报告，一式两份。

五、报酬及支付方式

本工程鉴定费用依据《房屋建筑鉴定行业技术服务收费标准》京检鉴协【2014】007号文计取，本次鉴定费用单价为 8 元/m²，鉴定面积 6725.36，总鉴定费用为 53802.88 元，大写：伍万叁仟捌佰零贰元捌角捌分整。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完成后根据合同金额拨付支付总金额的 60%，
32281.73 元。出鉴定报告后。支付剩余尾款 21521.15 元。

六、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当事人不愿协商解决或协商不成的，采用双方商定的司法程序方式解决。

七、其它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壹份。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的补充条款。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
安贞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
第五检测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2025年 3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2025年 3 月 28 日

